

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，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；实际出席监事 5 名，其中现场出席的监事 3 名，以视频方式出席的监事 2 名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章先生主持，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就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出具如下书面审核意见：（1）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监管机构的规定，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实际情况；（2）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；（3）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4年4月25日